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商数字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24年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申购赎回等交易类业务的公告

根据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本基金管理人”)华商数字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基金申购和赎回的开放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及相关期货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若本基金参与港股通交易且该交易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则本基金有权不开放申购、赎回,并按规定进行公告),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约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除外。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根据关于2023年底及2024年深港通下的港股通交易与有关安排的通知和关于2023年岁末及2024年深港通下港股通交易日安排的通知和《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2023年底及2024年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申购赎回等交易类业务的公告》,本公司决定在2024年下列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本基金申购、赎回、定期定额申购、基金转换及转托管等交易类业务,并自2024年下列非港股通交易日的下一开放日恢复本基金的上述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020808	华商数字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2	020809	华商数字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020808	华商数字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2	020809	华商数字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上述2024年非港股通交易日,当日全天均将不开放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定期定额申购、基金转换及转托管等交易类业务。

若非港股通交易日安排发生变化,本基金管理人将进行相应调整并公告。敬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假期原因带来不便。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700-8880、010-58573300,或登录本公司官方网站www.hsfund.com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
本基金根据投资策略需要或不配置地市场环境的变化,选择将部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或选择不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基金资产并非必然投资港股。

本基金投资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以下简称“港股通机制”)允许买卖的规定范围内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股票,会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差异带来的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请务必考虑自己的风险承受能力,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实现投资收益。敬请投资者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投资有风险,选择需谨慎。

特此公告。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7月24日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更好地为投资者提供服务,经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本基金管理人”)与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协商一致,决定自2024年7月24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平安证券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

一、适用范围
本活动适用于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平安证券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080107	华商医药行业领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	080606	华商医药领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	011711	华商医药领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4	012066	华商医药领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FOF)
5	012091	华商核心引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6	013193	华商稳健成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7	013886	华商新能源汽车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8	013956	华商医药消费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9	013958	华商优选回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10	014267	华商竞争力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11	014508	华商医药领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12	015084	华商医药领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13	015547	华商核心成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14	016045	华商研究驱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15	016227	华商医药领先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FOF)
16	016641	华商稳健成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17	017184	华商医药领先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FOF)
18	017418	华商创新引领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19	018283	华商先进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20	018973	华商科创量化选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二、活动内容
费率优惠内容
优惠活动期间,凡投资者通过平安证券申购上述基金可享受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折费率优惠,适用于固定费用的,则执行其规定的固定费用,不再享有费率折扣。上述基金费率请见其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上述基金费率优惠活动的解释权归平安证券,费率优惠活动内容执行期间,调整适用基金范围、业务办理的相关规则及流程以平安证券官方公告为准。

三、费率优惠期限
费率优惠期限为2024年7月24日,结束时间请以平安证券官方公告为准。

三、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平安证券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平安证券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业务,投资者在办理上述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四、重要提示
1.本活动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不包括基金的后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也不包括基金赎回、转换等其他业务的手续费。

2.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法律文件。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平安证券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公告
客服电话:95511-8
公司网址:stock.pingan.com

2.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700-8880、010-58573300
公司网址:www.hsfund.com

六、风险提示
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可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如果投资者购买的产品为养老目标基金,产品“养老”的名称不代表收益保障或其他任何形式的收益承诺,产品不保本,可能发生亏损。投资者应仔细阅读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了解产品风险等级。

如果投资者购买的产品已在基金合同中约定了基金份额赎回持有期限,在赎回持有期限内,将面临因不能赎回而出现的流动性约束。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在投资上述基金前,请务必考虑自己的风险承受能力,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实现投资收益。

投资有风险,选择需谨慎。
特此公告。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7月24日

关于华商数字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在直销中心开展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并参加部分代销机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感谢广大投资者对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本基金管理人”)的支持和厚爱,经本公司与部分销售机构协商一致,自2024年7月25日起,本公司旗下数字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在直销中心开展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并参加部分代销机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一、费率优惠适用范围
自2024年7月25日起,优惠活动结束时间请以直销中心或各代销机构为准。

直销/代售方式	申购费率/折扣	定投费率/折扣
直销网上申购	8折	8折
直销柜台申购	8折	8折
券商网上申购	7折	7折
工商银行申购	4折	4折
民生银行申购	4折	4折
银联支付-兴业银行借记卡	4折	4折

二、基金在直销中心的费率优惠活动:
1.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平安证券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平安证券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业务,投资者在办理上述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四、重要提示
1.本活动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不包括基金的后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也不包括基金赎回、转换等其他业务的手续费。

2.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法律文件。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平安证券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公告
客服电话:95511-8
公司网址:stock.pingan.com

2.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700-8880、010-58573300
公司网址:www.hsfund.com

六、风险提示
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可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如果投资者购买的产品为养老目标基金,产品“养老”的名称不代表收益保障或其他任何形式的收益承诺,产品不保本,可能发生亏损。投资者应仔细阅读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了解产品风险等级。

如果投资者购买的产品已在基金合同中约定了基金份额赎回持有期限,在赎回持有期限内,将面临因不能赎回而出现的流动性约束。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在投资上述基金前,请务必考虑自己的风险承受能力,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实现投资收益。

投资有风险,选择需谨慎。
特此公告。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7月24日

江苏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27日和2024年5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施情况变更公司注册资料,修订《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并同时授权公司总经理及其指定人员办理上述事项所涉及的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变更登记、备案等全部相关事项。2024年6月25日,公司完成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公司总股本由160,000,000股增加至207,649,497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1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江苏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

近日,公司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和变更后《公司章程》的备案手续,并取得无锡市数据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相关信息如下:

名称:江苏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827961054132

证券代码:603276 证券简称:恒兴新材 公告编号:2024-028

江苏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27日和2024年5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施情况变更公司注册资料,修订《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并同时授权公司总经理及其指定人员办理上述事项所涉及的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变更登记、备案等全部相关事项。2024年6月25日,公司完成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公司总股本由160,000,000股增加至207,649,497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1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江苏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

近日,公司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和变更后《公司章程》的备案手续,并取得无锡市数据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相关信息如下:

名称:江苏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827961054132

证券代码:603276 证券简称:恒兴新材 公告编号:2024-028

江苏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27日和2024年5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施情况变更公司注册资料,修订《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并同时授权公司总经理及其指定人员办理上述事项所涉及的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变更登记、备案等全部相关事项。2024年6月25日,公司完成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公司总股本由160,000,000股增加至207,649,497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1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江苏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

近日,公司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和变更后《公司章程》的备案手续,并取得无锡市数据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相关信息如下:

名称:江苏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827961054132

证券代码:603276 证券简称:恒兴新材 公告编号:2024-028

江苏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27日和2024年5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施情况变更公司注册资料,修订《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并同时授权公司总经理及其指定人员办理上述事项所涉及的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变更登记、备案等全部相关事项。2024年6月25日,公司完成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公司总股本由160,000,000股增加至207,649,497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1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江苏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

近日,公司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和变更后《公司章程》的备案手续,并取得无锡市数据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相关信息如下:

名称:江苏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827961054132

证券代码:603276 证券简称:恒兴新材 公告编号:2024-028

江苏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27日和2024年5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施情况变更公司注册资料,修订《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并同时授权公司总经理及其指定人员办理上述事项所涉及的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变更登记、备案等全部相关事项。2024年6月25日,公司完成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公司总股本由160,000,000股增加至207,649,497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1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江苏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

近日,公司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和变更后《公司章程》的备案手续,并取得无锡市数据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相关信息如下:

名称:江苏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827961054132

证券代码:603276 证券简称:恒兴新材 公告编号:2024-028

江苏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27日和2024年5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施情况变更公司注册资料,修订《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并同时授权公司总经理及其指定人员办理上述事项所涉及的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变更登记、备案等全部相关事项。2024年6月25日,公司完成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公司总股本由160,000,000股增加至207,649,497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1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江苏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

近日,公司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和变更后《公司章程》的备案手续,并取得无锡市数据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相关信息如下:

名称:江苏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827961054132

证券代码:603276 证券简称:恒兴新材 公告编号:2024-028

江苏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27日和2024年5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施情况变更公司注册资料,修订《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并同时授权公司总经理及其指定人员办理上述事项所涉及的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变更登记、备案等全部相关事项。2024年6月25日,公司完成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公司总股本由160,000,000股增加至207,649,497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1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江苏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

近日,公司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和变更后《公司章程》的备案手续,并取得无锡市数据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相关信息如下:

名称:江苏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827961054132

证券代码:603276 证券简称:恒兴新材 公告编号:2024-028

江苏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27日和2024年5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施情况变更公司注册资料,修订《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并同时授权公司总经理及其指定人员办理上述事项所涉及的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变更登记、备案等全部相关事项。2024年6月25日,公司完成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公司总股本由160,000,000股增加至207,649,497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1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江苏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

近日,公司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和变更后《公司章程》的备案手续,并取得无锡市数据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相关信息如下:

名称:江苏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827961054132

证券代码:603276 证券简称:恒兴新材 公告编号:2024-028

江苏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27日和2024年5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施情况变更公司注册资料,修订《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并同时授权公司总经理及其指定人员办理上述事项所涉及的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变更登记、备案等全部相关事项。2024年6月25日,公司完成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公司总股本由160,000,000股增加至207,649,497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1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江苏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

近日,公司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和变更后《公司章程》的备案手续,并取得无锡市数据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相关信息如下:

名称:江苏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827961054132

证券代码:603276 证券简称:恒兴新材 公告编号:2024-028

江苏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27日和2024年5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施情况变更公司注册资料,修订《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并同时授权公司总经理及其指定人员办理上述事项所涉及的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变更登记、备案等全部相关事项。2024年6月25日,公司完成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公司总股本由160,000,000股增加至207,649,497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1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江苏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

近日,公司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和变更后《公司章程》的备案手续,并取得无锡市数据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相关信息如下:

名称:江苏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827961054132

证券代码:603276 证券简称:恒兴新材 公告编号:2024-028

江苏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27日和2024年5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施情况变更公司注册资料,修订《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并同时授权公司总经理及其指定人员办理上述事项所涉及的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变更登记、备案等全部相关事项。2024年6月25日,公司完成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公司总股本由160,000,000股增加至207,649,497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1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江苏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

近日,公司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和变更后《公司章程》的备案手续,并取得无锡市数据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相关信息如下:

名称:江苏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827961054132

证券代码:603276 证券简称:恒兴新材 公告编号:2024-028

江苏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27日和2024年5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施情况变更公司注册资料,修订《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并同时授权公司总经理及其指定人员办理上述事项所涉及的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变更登记、备案等全部相关事项。2024年6月25日,公司完成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公司总股本由160,000,000股增加至207,649,497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1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江苏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

近日,公司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和变更后《公司章程》的备案手续,并取得无锡市数据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相关信息如下:

名称:江苏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827961054132

证券代码:603276 证券简称:恒兴新材 公告编号:2024-028

江苏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27日和2024年5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施情况变更公司注册资料,修订《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并同时授权公司总经理及其指定人员办理上述事项所涉及的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变更登记、备案等全部相关事项。2024年6月25日,公司完成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公司总股本由160,000,000股增加至207,649,497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1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江苏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

近日,公司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和变更后《公司章程》的备案手续,并取得无锡市数据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相关信息如下:

名称:江苏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827961054132

证券代码:603276 证券简称:恒兴新材 公告编号:2024-028

江苏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